

证券代码：002171

证券简称：楚江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73

债券代码：128109

债券简称：楚江转债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5月26日，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楚江新材”）收到控股股东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楚江集团”）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

楚江集团于2020年8月18日发行了楚江集团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，标的股票为公司A股股票，债券简称为“20楚江E1”，债券代码为“117171”，发行规模为3亿元人民币，债券期限为3年，初始换股价格为12.84元/股，换股期为2021年2月19日起至2023年8月17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20日、2021年2月9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完成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08）、《关于控股股东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二、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调整换股价格情况

公司已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时已于2021年5月24日披露了《2020

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9）。

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楚江新材现有总股本1,333,680,422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1,655,062股后的1,282,025,36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；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8日，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31日。

根据《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在本次发行可交换债之后，当楚江新材因派送股票股利、派送现金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使楚江新材股份和/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，将按下述公式进行换股价格的调整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最后一位四舍五入）：

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： $P1=P0 \times N / (N+n)$ ；

低于市价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1=P0 \times (N+k) / (N+n)$ ， $k=n \times A/M$ ；

派送现金股利： $P1=P0 - D$ ；

其中： $P0$ 为调整前的换股价格， $P1$ 为调整后的换股价格， N 为该次派送股票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前公司普通股总股本数， n 为该次派送股票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的新增股份数量，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格或配股价格， M 为该次增发新股或配股的公告日（指已生效且不可撤销的增发或配股条款的公告）前一交易日普通股收盘价， D 为该次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股利金额。

当楚江新材出现上述股份和/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，将依次进行换股价格调整，并于公告中载明换股价格调整日、调整办法及暂停换股期间（如需）。当换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交换债持有人换股申请日或之后，交换股票登记日之前，则该持有人的换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换股价格执行。

根据上述约定，“20楚江E1”换股价格自2021年5月31日起由12.84元/股调整为12.74元/股。

关于楚江集团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的后续事项，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